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联合投标各方：

甲方：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鸣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9 号 12、15 层

乙方：上海合胜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巍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 33 号 A（北）幢 3 层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四条之规定，为响应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组织实施的项目（金融监管数据服务平台项目，招标编号：310115000241113147135-15171537）的招标活动，各方经协商，就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授权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货物和相关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合同金额的 26.67% 份额，乙方承担的合同金额的 73.33% 份额。（具体承担合同金额比例待中标后，另行商定）

甲方承担的工作范围为（详细列表描述）：

应用系统开发，共 1 项工作。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招标需求，9.1 工作量清单部分

序号	具体内容		数量
1	应用系统开发	金融数据服务子系统	1 套
		监管信息采集子系统	1 套

		风险建模沙箱子系统	1 套
		金融监管支持子系统	1 套
		系统综合管理子系统	1 套

乙方承担的工作范围为（详细列表描述）：

配套硬件基础设施建设、系统软件建设、系统安全建设、系统集成、软件测评，共 5 项工作。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招标需求，9.1 工作量清单部分

序号	具体内容		数量
1	配套硬件基础设施建设	应用服务器	10 台
		大数据服务器	18 台
		带外交换机	2 台
		接入交换机	2 台
2	系统软件建设	大数据平台应用软件	18 套
		国产中间件	4 套
		国产数据库	3 套
		国产服务器操作系统	40 套
		超融合软件	10 套
3	系统安全建设	包含网络安全、密码保护等相关内容的建设	1 项
4	系统集成		1 项
5	软件测评		1 项

甲方承担的工作义务为：

- 1、有义务提供足够的资料以满足采购人对投标资格的要求。
- 2、作为联合体的主办人，代表联合体各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代表联

合体编制、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

3、作为联合体的主办人，提交项目全额投标保证金。

乙方承担的工作义务为：

1、有义务提供足够的资料以满足采购人对投标资格的要求。

2、认可联合体主办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五、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

甲方（盖章）：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雷鸣

2025年1月20日



乙方（盖章）：上海合胜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施巍

2025年1月20日

